

救恩書院(63a-2019/2020-e)

敬啟者：

學校復課安排

教育局已於5月5日宣布全港學校分階段、有秩序地逐步復課；原則上，學校會實行半日上課。敬請留意以下事項：

1. 中三至中五級同學將於5月27日(星期三, Day 6) 回校復課，按以下時間表上課：

時間	課堂
8:05 – 8:20	點名及班主任時間
8:20 – 8:55	第 1 節
8:55 – 9:30	第 2 節
9:30 – 9:45	小息
9:45 – 10:20	第 3 節
10:20 – 10:55	第 4 節
10:55 – 11:05	小息
11:05 – 11:40	第 5 節
11:40 – 12:15	第 6 節
12:15 – 12:25	小息
12:25 – 13:00	第 7 節
13:00 – 13:35	第 8 節
13:35	放學

由於放學時間較遲，家長可按需要為 貴子弟準備獨立包裝的健康小食，以供小息時充飢，減低人群聚集以致交叉感染的衛生風險。放學後，如未有特別安排，學生必須儘快離校回家，不可外出午膳後再回校。如學生需要留校溫習，請家長為學生準備午膳，以便學生在校內用餐。

2. 學校將於7月6日至16日舉行期終考試，7月31日舉行結業禮，暑假則於8月1日開始。由於學校行事曆將有較大改動，敬請台端與 貴子弟留意復課後派發的學校最新校曆表。
3. 在停課期間，學校已全面清潔校舍並消毒，並已促請全校教職員及小賣部職員加強防疫措施，確保個人及學校環境衛生。此外，學校也要求所有服務學生的員工每天回校前量度體溫。任何教職員如有發燒，均不可回校。
4. 要讓學生在清潔和安全的環境下學習，家長及同學們的合作至為重要。懇請台端加強家居衛生外，並嚴格執行以下措施：
- 4.1 留意子女的健康狀況，如出現病徵，尤其發燒，切勿上學，立即求醫，並按一般病假程序向學校請假；
- 4.2 每天上課前為子女量度體溫，並每天填寫學生手冊 P.56 的「體溫表」，簽署確認後由學生帶回學校；

4.3 為防感染，請督促學生每天上學（包括乘坐交通工具）時戴上口罩，並帶備紙巾及最少 1 個備用口罩回校；

4.4 為提高教師對學生健康情況的警覺性，請家長於 5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或之前回覆此電子通告及填寫「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」。曾染病並已痊癒的學生，如仍在強制隔離的 14 天內，切勿回校上課。

4.5 復課後，如一經證實有以下情況：

(a) 學生證實染上 2019 冠狀病毒病；

(b) 學生被衛生署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*；

*註：「密切接觸者」一般指曾經照顧患者、與患者共同居住或曾經接觸過患者的呼吸分泌物和體液的人士。

請家長即時致電 2660 8308 通知馬綺雲副校長，以便學校採取應變措施及通知教育局。

學校會盡力保持校園衛生及保障學生的健康，希望在復課後，學生能在安全的環境下，逐漸回復正常的校園學習生活。惟鑑於疫情可能仍有變化，學校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，並請家長注意教育局及學校的最新公布。希望在各方努力下，我們能早日走出疫情陰霾，儘快回復正常健康的生活！

此致

各位家長

校長

謹啟

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

救恩書院
2019 冠狀病毒病
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 性別：男／女

本人已知悉通告內容，並回覆「旅遊及健康申報」如下：

甲部 — 14 天內的學生外遊紀錄

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內沒有離開香港

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曾到訪香港境外的國家／地區

離港時期：由 2020 年__月__日(離港日期) 至__月__日(抵港日期)

外遊地點 (請列明國家及城市)：_____

乙部 — 學生是否曾經確診

本人子女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
本人子女曾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並已痊癒。

留院日期：由__月__日至__月__日

丙部 — 照顧學生、或與學生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

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均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
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現已經痊癒／仍留院醫治/出院進行藥物治療 (請刪去不適用者)。

該患者和本人子女的關係：_____

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並沒有被衛生署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*。

* 註：「密切接觸者」一般指曾經照顧患者、與患者共同居住或曾經接觸過患者的呼吸道分泌物和體液的人士。

丁部 — 學生的健康狀況

本人子女沒有咳嗽、氣促、呼吸困難或咽喉痛等徵狀。

家長／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 (正楷)：_____

日期：_____